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44)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張天祥)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署方將「完成查證樓宇滲水源頭最新技術顧問研究.....更新滲水調查測試方法指引」，列為其中一項需特別留意事項。署方可否告知本會：

1. 研究數年後，顧問研究有何結論？
2. 對坊間私人滲水檢測公司多年前已採用的紅外線及微波檢測等技術，署方和滲水辦在新財政年度會否正式列入指引，正式採用？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25)

答覆：

- 1.及 2.顧問公司已辨識多個查證滲水源頭的方法，例如微波斷層掃描及紅外線熱像分析，並進行實地測試以評估這些方法。在新財政年度，我們將在試點地區使用這些方法，以制訂詳細技術指引，以便由食物環境衛生署和屋宇署合組的聯合辦事處在處理滲水舉報時使用這些方法。